

地震应急预案

为保证我校地震发生时，最大限度地减轻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提高我校在地震突发事件时的应急反应能力，优化人、财、物等应急资源配置，建立紧急救助体系，提高行动效率，结合我校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工作原则

地震灾害事件发生后，在乡镇党委、政府及教育局的领导下按照本预案实施地震应急。

发生地震灾害事件，学校组织教师、学生避震及校内疏散，及时向教育局及乡镇党委、政府报告师生伤亡和校舍受损情况，并按照乡镇党委、政府及教育局的要求做好受伤师生的送治和学生的安置工作。

普及防震减灾知识，开展地震应急演练是做好地震应急工作的基础。

二、指挥机构

1. 总领导组

组 长：校长

副组长：副校长

组 员：教务处、政教处、安全办人员

职责：迅速了解情况，安排各工作组参与事故处理。

2. 医疗急救组

组长：政工主任

组员：疾病防控管理员

职责：

(1)及时实施抢救。立即组织护送受伤或发病者去医院救治；

(2)配合医院的救治工作，追踪了解伤情或病情动态，随时与校长保持联系；

(3)接应赶到医院的家长，并说明基本情况，做好安抚工作，防止出现情绪过激情况。

3. 现场保护组

组长：安全办主任 组员：安全管理员

职责：

(1)保护现场，以备事故责任鉴定；

(2)控制现场，维护秩序，劝离无关人员，维护学校正常秩序；

(3)防止学生慌乱、散失，维护学校秩序，防止发生混乱局面。

4. 接待来访组

组长：业务副校长 组员：政工副主任 教科室主任

职责：接待家长，做好解释说明及思想工作，稳定伤员家长及亲属的情绪，确保学校的正常教育教学秩序，确保双方当时人的合法权益。

5. 调查及善后处理组：

组长：政工副校长 组员：政工主任、各班主任

职责：负责事故的调查、分析、查找原因和责任等善后等工作

6. 后勤保障组：

组长：总务主任 组员：总务人员

职责：

(1)尽力做好医疗救治、现场控制等工作的联络和后勤支援工作；

(2)必要时配合医疗、防疫等机构进行现场消毒、取样分析等工作；

(3)做好上级来人和家长的接待工作，必要时为上级工作组现场办公做好后勤服务工作。

三、应急措施

1、教室内应急避险

(1)地震发生时，上课教师立即停止授课，转而成为教室负责人，立即告知学生“地震来了，不要慌”，并指挥学生迅速抱头、闭眼，躲在各自的课桌下或课桌边，尽量蜷曲身体，降低身体重心，并尽可能用书包保护头部；最后一排同学面向墙，蹲在墙脚处。

(2)1分钟后，停止摇晃，学生复位，老师告知学生“地震已过，现在撤离教室”，按照演练时的路线有序的离开教室。

2、紧急疏散

(1)学生在老师带领下有序从教室向操场撤离，并按照逃

生演练的疏散路线迅速撤离到事先指定的地点整队。

(2) 所有人员均从教室外紧急疏散，向操场正中范围内依照课间操所排位置分班级靠拢、双手（书包、书本）护头、蹲下避难。

场内巡视：当班主任老师，巡视完之后随学生跟班撤离。如遇不是上课时间，则由少先队辅导员负责巡视。

学生人数清点：各班主任、科任教师。

3、被困救援

在统计完失踪人数后，总指挥下达命令：抢险组人员马上搜救，各班主任对各班同学进行安抚，避免引起疏散场地混乱。抢险组成员救出被困人员，带到空旷地方，由救护组成员进行简单处理伤口后，等待医院救援。

4、被困火场救援

地震发生后引起火灾，统计人数后发现学生被困火场里面，总指挥发出命令：抢险组人员立即施救，马上到达火场用灭火器灭火后，救出被困学生，再有救护组进行简单施救。

5、学生安置

学校及时向上级了解地震趋势意见，按照上级的要求，做好师生安置工作。

学校要及时通知学生家长到校接走学生，确保学生被安全接走。对留置师生，学校统一安排食宿，集中分发食品、饮用水和日用品。

校抗震救灾指挥部负责向教育局提出置留师生所需物品的种类和数量，所需物品由教育局协调民政部门予以解决。

四、应急结束

应急结束的条件；人员抢救工作结束；次生灾害的后果基本消除；全体师生得到妥善安置。达到上述条件，由校抗震救灾指挥部宣布地震应急和救援工作结束，并向教育主管部门报告。

地震应急结束前，学校要安排专人检查学校财物、锁紧门窗、关掉水源、切断电源。必要时，安排专人加强学校值勤。

五、灾后处理

1、灾后校长应立即向乡镇党委、政府及教育局汇报学校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情况。

2、加强对重要设施设备、物品的救护和保护，加强校园值班值勤和巡逻，防止各类犯罪活动。

3、积极协助党委、政府做好广大师生的思想宣传教育工作，消除恐慌心理，稳定人心，迅速恢复正常秩序，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